

#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制定《反舞弊、反腐败、反贿赂合规制度》 等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洁能”或“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制定<反舞弊、反腐败、反贿赂合规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 一、公司本次制定的其他部分治理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文本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反舞弊、反腐败、反贿赂合规制度》	制定	否
2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3	《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以上治理制度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该制

度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其他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